



淄博市纪检监察工作情况通报

2021年淄博立案3218件处分3156人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

记者 樊舒瑜

通讯员 陈小伟

1月27日，淄博市纪委监委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2021年全市纪检监察工作情况。会上，记者获悉，2021年，淄博市纪检监察机关立案3218件，处分3156人，留置95人，移送司法机关57人。在强大震慑和政策感召下，全市有165人主动投案，254人主动交代问题。

扛牢监督首责
监督体系日趋完善

会议指出，全市聚焦“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强化监督检查，督促各项任务落实见效。强化换届纪律风气监督，营造风清气正换届环境。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全市查处违反政治纪律行为49人。突出抓好管党治党责任落实。针对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管党治党不力等问题问责230人、19个党组织。

2021年，全市强化日常监督。改进述责述廉方式，18名区县和市直部门党委(党组)主要负责人向淄博市纪委全会述责述廉。坚持挺纪在前，淄博市纪检监察机关共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处理7505人次，其中第一、第二种形态占比91.1%，做到抓早抓小、防微杜渐。

做实派驻监督。不断完善“1+5+N”日常监督机制，建立健全问题会商、线索交办、联合督导等制度，紧盯驻在部门权力运行关键点、问题易发风险点和监督



管理薄弱点，开展立项监督18项，监督“三重一大”事项1774项，开展廉政谈话2606人次，发现问题771个，立案78件，派驻机构“驻点办公、贴身监督”优势进一步发挥。

同时，深化巡察监督。创新实施“巡系统、系统巡”“上下联动、提级交叉”方式，组织对46个部门单位开展常规巡察，对10个市直部门、5个镇开展巡察“回头看”，对42个涉粮单位开展专项巡察，实现十二届淄博市委巡察全覆盖。

淄博市委巡察全年发现问题1810个，移交线索181条，从中立案审查调查并给予处分37人。探索完善巡察整改责任、督促、

评估“三项机制”，督促即知即改问题924个，推动以巡促改、以巡促建、以巡促治。

明察暗访常态化
重激励担当作为

2021年，全市开展常态化明察暗访和专项监督检查，靶向纠治视频会议过多过滥、违规公务接待、公款报销吃喝费用、公款旅游、违规报销差旅费用等“四风”问题，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638起905人、通报曝光33批123人。

坚决整治“中梗阻”。紧盯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安排、“12345”热线群众反映问题等落

实情况开展专项察访，严肃查处领导干部“上推下卸”、中层干部“居关设卡”、办事人员“懒散懈怠”等问题99起142人。

更加注重激励担当作为。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健全完善容错纠错、澄清正名、回访关爱三项机制，全市实施容错纠错39起53人、2个党组织，澄清正名89起103人、3个党组织，查处诬告陷害干部案件6起，旗帜鲜明鼓励干部担当作为，大力营造干事创业浓厚氛围。

深化实施专项整治
群众利益得到有力维护

2021年，全市集中整治民生

领域损害群众利益问题。聚焦17个重点领域，跟踪督促相关责任部门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加强对各项惠民富民、促进共同富裕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扎实开展房地产领域、停车管理领域、供热领域问题以及“我为群众办实事”作风问题、“窗口腐败”问题、农村危房问题等专项整治，严肃查处贪污侵占、吃拿卡要等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1005起1209人。

深挖彻查涉黑涉恶“保护伞”。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案大伞小、案多伞少”专项排查，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30起33人。

同时，着力提升信访办理质效。健全初次举报、实名和匿名检举控告办理处理制度规范，建立信访举报工作重点督导镇(街道)制度，开展化解重复举报专项行动，推动就地解决问题，不断提高首办办结率和群众满意度，全市信访举报数同比下降14.1%。

淄博市纪委常委会带头加强自身建设，坚定不移把党的领导贯穿纪检监察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全面提升机关党建质量，积极创建模范机关。从严从实加强干部能力提升，深化开展全员培训，全年培训调训干部4300余人次。带头弘扬“严真细实快”工作作风，做实“三个督查督办”，开展“树标对标夺标”行动，机关运行效能和工作执行力大幅提升。常态化开展廉洁家访和提醒谈话，不断完善内控机制，坚决防治“灯下黑”，严肃查处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行为，以严明的纪律打造过硬纪检监察队伍。

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缓解企业融资难

淄博推出纯信用贷款“春风齐鑫贷”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

记者 李梓博

1月26日，淄博市政府新闻办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邀请淄博市财政局、淄博市工信局、齐商银行等部门单位，就淄博市支持小微企业发展“春风行动”的有关内容进行新闻发布。

淄博市财政局长王连忠介绍，为贯彻落实淄博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进一步缓解小微企业面临的融资难题，引导激励小微企业充分发挥在促进经济增长、保障支持就业、活跃市场业态、改善民生事业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淄博市财政局会同淄博市工信局、齐商银行、鑫润担保等部门单位，通过搭建财银担三方联动平台，为淄博小微企业提供信用贷款产品“春风齐鑫贷”，着力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题，助推小微企业提高市场竞争力，实现更高质量发展。

据悉，“春风齐鑫贷”单笔额

度一般不超过300万元，贷款期限一般不超过1年。贷款利率由商业银行以人民银行最新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基准，自主加点确定。由鑫润担保为小微企业提供零费率担保。

此外，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风险共担”的原则，市财政设立2亿元市级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专项用于补偿承办“春风齐鑫贷”业务的商业银行、担保机构等发生的符合规定的损失。同时，市财政给予担保公司不超过1%的担保费补助，对“春风齐鑫贷”业务贡献突出的商业银行给予不超过0.5%的业务奖补。

为最大限度地放宽放贷条件，只要在淄博注册6个月以上，纳税信用评级在C级及以上(含M级)，具有正常的员工社保缴纳记录，满足银行贷款放款条件和担保机构担保基本要求的，且借款人、控股股东、企业法人、企业实际控制人无涉诉、被执行、

限高等违法失信情形的小微企业，均可申请“春风齐鑫贷”。

“春风齐鑫贷”贷款成本比较低。贷款利率为人民银行最新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自主加点不超200BP，其中，对符合小微企业标准的省级及以上专精特新类企业、瞪羚类企业、独角兽类企业、哪吒类企业，按照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加点不超100BP收取利息。

齐商银行董事长李大鹏在发布会上介绍，计划在2022年完成近20亿元专项投放，预计可惠及淄博近3000户小微企业。另外，在保证依法合规的基础上，齐商银行运用科技手段简化审批流程，提高客户整体体验度。通过线上申请，绿色审批，线上放款，实现全流程高效运转。预计在2022年2季度可实现全部线上化操作。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获悉，截至1月25日，“春风齐鑫贷”已试发3笔，金额270万元。

淄博市疫情防控指挥部权威答疑：

为什么要做核酸检测预登记？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

记者 张荐博

1月26日，淄博市委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发布通告，引导全市居民及入淄返淄人员尽快完成核酸检测预登记。此条通告一发，便引起了很多市民的关注，对此，齐鲁晚报·齐鲁壹点记者采访了淄博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和市卫生健康委相关工作人员。

淄博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和市卫生健康委方面表示，随着春节临近，入淄返淄人员增多，人员流动量增大，市民对核酸检测的需求持续增加。进行核酸检测预登记的目的只是为缩短核酸检测过程中等待时间，减少人员聚集。

同时一旦发生疫情，需要全员核酸检测时，预登记能让检测现场迅速确认采样，避免人员聚集发生感染。所以淄博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和市卫生健康委相关工作人地地强调市民们“不必恐慌”，并建议尚未完成核酸检

测预登记的市民尽快关注“健康淄博公众号”，完善个人信息。

另外，淄博市部分老年人和未成年人没有智能手机，完成核酸检测预登记后，可以同时完成居民电子健康卡在线办理，市民在看病就医过程中可享受到更加方便快捷的服务。

- 一、预登记范围
- 淄博市居民；来淄返淄人员
- 二、预登记流程
- 1.已关注微信“健康淄博公众号”人员：进入“健康淄博公众号”，点击左下方“医疗健康”，进入“疫情防控”“核酸检测登记”模块，补全核酸检测个人信息，完成登记，生成二维码。核酸检测时，点击右上角出示二维码。采样完成后，24小时内出检测结果，居民可在手机端进行查询。
- 2.未关注微信“健康淄博公众号”人员：微信搜索并关注“健康淄博公众号”，进入“办卡绑卡”页选择一种方式进行办卡。办卡完成后，按“已关注微信健康淄博公众号人员”流程进行。